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9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积成电子	股票代码	0023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慧娟	秦高凤	
办公地址	济南市花园路东段188号	济南市花园路东段188号	
电话	0531-88061716	0531-88061716	
电子信箱	liuhuijuan@ieslab.cn	qingaofeng@ieslab.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1,476,214.85	779,609,020.27	1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191,931.84	-66,183,051.96	-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180,799.05	-68,844,764.07	-2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767,996.84	-143,870,799.43	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1%	-3.84%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75,033,232.72	4,217,996,288.91	-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94,962,581.63	1,786,829,282.80	-5.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3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8%	52,337,588	0	不适用	0
山东铁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铁投(济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67%	28,590,250	0	不适用	0
王良	境内自然人	3.44%	17,362,940	13,022,205	不适用	0
严中华	境内自然人	3.11%	15,686,120	11,764,590	不适用	0
杨志强	境内自然人	2.25%	11,331,660	0	不适用	0
张跃飞	境内自然人	2.00%	10,079,352	0	冻结	10,079,352
王珣	境内自然人	0.96%	4,833,800	0	不适用	0
王培一	境内自然人	0.67%	3,376,817	0	不适用	0
朱玫	境内自然人	0.49%	2,475,600	0	不适用	0
鄢祖信	境内自然人	0.40%	2,002,66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良、严中华、杨志强、张跃飞、王培一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铁投(济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期初因参与转融通业务尚有出借股份,本报告期内已归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的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山东铁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铁投(济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40,250	5.64%	150,000	0.03%	28,590,250	5.67%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8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和日期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对现行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所做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0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近日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公告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十五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四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十六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四次变电设备单一来源采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十四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计量设备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候选人之一,共中10个包,中标金额合计约为7,808.98万元。

现将相关中标情况提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十五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四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4OTL08311034)、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十六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四次变电设备单一来源采购)(采购编号:0711-24OTL08611035)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十四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计量设备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4OTL08422014)项目均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委托国网物资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二、中标主要内容

公司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十五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四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项目共中标2个包,为分标"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之包13和包29,金额共计2,184.19万元。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十六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四次变电设备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共中标5个包,为分标"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之包28至包32,金额共计200.89万元。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十四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计量设备招标采购)项目共中标3个包,为分标"A级单相智能电能表"之包25、分标"集中器及采集器"之包17、分标"专变采集终端"之包14,金额共计5,423.90万元。

本次中标公示媒体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具体内容详见: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list/list-com/2018032600289606_1_2018060501171107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为7,808.98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的3.27%。项目中标后,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中标情况尚处于公示期,公司尚未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代理机构发给公司的中标通知书。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6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李滨先生、陈关亭先生、翟继光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王良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监事会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7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周佾女士、林建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佾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作出决议如下:

1、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茂股份	股票代码	0008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朝晖	高柱生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	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	
电话	(0556)5919977	(0556)5919978	
电子信箱	zhh_luo@huamao.com.cn	zhsh_gao@huamao.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70,503,962.21	1,649,366,419.68	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337,609.38	83,678,700.42	-7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955,481.29	12,207,194.28	40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894,010.34	279,486,525.87	-86.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89	-75.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89	-75.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1.88%	-1.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91,672,234.91	7,400,490,826.64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63,976,076.72	4,375,007,779.94	-2.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1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40%	437,860,568.00	0	不适用	0
孙广	境内自然人	0.71%	6,685,100.00	0	不适用	0
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5,525,700.00	0	不适用	0
刘祥骞	境内自然人	0.43%	4,100,000.00	0	不适用	0
李宇剑	境内自然人	0.40%	3,800,000.00	0	不适用	0
沈汉江	境内自然人	0.32%	3,033,800.00	0	不适用	0
武汉市信德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2,906,300.00	0	不适用	0
史洪斌	境内自然人	0.31%	2,899,000.00	0	不适用	0
黄鹤翩	境内自然人	0.29%	2,730,435.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2,526,2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②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宇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80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80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将持有的重庆当代砾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35.00%股权以704,889,156.10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建雅思德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24年3月5日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并于2024年3月5日完成了本次股权出售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部分独立董事离任

公司于近日接到现任独立董事杨纪朝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因其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杨纪朝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杨纪朝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杨纪朝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杨纪朝先生在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选举孙淮滨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孙淮滨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鉴于杨纪朝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若孙淮滨先生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将由其担任第九届董事会上述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孙淮滨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书。孙淮滨先生担任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将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孙淮滨:男,195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研究员,中共党员。1982参加工作,历任安徽师范大学教师,天津纺织工学院讲师、管理系副主任、副教授,中国纺织总会政策研究室副处长,国家纺织工业局行业管理司处长,中国纺织工业协会产业部副主任、主任,中国纺织经济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员,中国工业联合会副秘书长、副会长。

孙淮滨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同时,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孙淮滨先生不属于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0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或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的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纺织南路8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详见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股东可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信函或传真须在2024年9月13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上请注明"2024年第一次临时度股东大会"字样),采用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进行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24年9月13日(9:30-11:30,14:30-16:30)。

3、登记地点: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公司证券部。

4、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相关文件:

(1)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

(2)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朝晖、高柱生。

联系电话:0556-5919977。

联系传真:0556-5919978。

电子邮箱:hmgf@huamao.com.cn。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

邮政编码:246018

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会议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证明等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2)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50",投票简称为"华茂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码:

持股性质:□国有法人;□境内一般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基金、理财产品等。

持股数量:

2、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3、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2024年9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24年9月　日至2024年9月19日

5、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表三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20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倪俊龙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24年半年报摘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报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审议,一致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二、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调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有关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9　　证券简称:洪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兴股份	股票代码	0012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根祥	黄丹旋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粤能大厦4楼	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粤能大厦4楼	
电话	0754-87818668	0754-87818668	
电子信箱	gdhx@hongxingmail.com	gdhx@hongxingmai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61,185,462.02	679,454,887.94	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762,059.95	59,962,728.71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861,993.61	37,144,647.94	-2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09,521.42	70,356,327.72	-5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4.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2%	4.75%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96,275,205.82	1,883,880,589.43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8,683,066.91	1,267,863,252.48	1.6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秋洪	境内自然人	22.68%	29,831,200	29,831,200	不适用	0
周德茂	境内自然人	16.20%	21,308,000	21,308,000	不适用	0
柯国民	境内自然人	12.96%	17,046,400	17,046,400	不适用	0
郭璇凤	境内自然人	6.48%	8,523,200	8,523,200	不适用	0
郭静璇	境内自然人	6.48%	8,523,200	8,523,200	不适用	0
黄政生	境内自然人	2.30%	3,030,272	0	不适用	0
汕头市润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2,892,097	2,892,097	不适用	0
汕头市周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	2,840,880	2,840,880	不适用	0
张浩华	境内自然人	0.40%	528,900	0	不适用	0
倪丽明	境内自然人	0.36%	478,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秋洪、周德茂、柯国民、郭璇凤、郭静璇及汕头市润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汕头市周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209　　证券简称:洪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下午15:00在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粤能大厦4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梧文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应出席9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5名,董事周德茂、柯国民、郭静君、林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1209　　证券简称:洪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16:00在公司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参加会议的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泽华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出席会议全体监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1209　　证券简称:洪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上半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4年半年度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2,157.84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转回	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93.31	0.00	395.03	23.66	1,074.6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7.37	0.85	0.00	0.00	108.22
存货跌价准备	3,476.06	2,156.99	0.00	1,463.10	4,169.94
合计	5,076.74	2,157.84	395.03	1,486.76	5,352.7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依据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相关确认标准及依据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半年度末计提减值准备共计2,157.84万元,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156.99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463.10万元;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95.03元,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66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0.85万元;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157.84万元,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95.03万元,将减少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1,762.81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是公司财务部门的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